

弘光科技大學健康事業管理營區碩士班教育目標與課程規劃

(一) 教育目標

1. **管理核心與健康事業管理雙軸並進**：將健康事業管理的核心專業知識與廣義的管理學範疇相結合。培養學生深入理解健康領域的特殊性、從管理學的普適原則中汲取養分，將其應用於軍隊組織的各個環節。
2. **理論與實務高度結合**：課程內容連結理論與實務，透過個案分析、專題討論、實務演練等方式培養學生批判性思考與創新解決方案的能力。
3. **培育數據驅動與科技應用能力**：培養學生運用數據進行分析、決策與管理的能力。
4. **強化領導統御與倫理道德**：培育學生具備高尚的職業道德、領導魅力與團隊協作精神。

(二) 課程規劃表

依據培育目標，本所之課程規劃如下：

1. 本所規劃畢業最低學分數為 30.5 學分，學生除畢業論文 6 學分外，自需修習 24.5 學分，含必修 14.5 個學分、選修 10 個學分。
2. 必修課設計理念：本系碩士班規劃之必修課程是為了培養學生具有領導與永續經營、科學分析與問題解決等核心能力而設計。
3. 選修課設計理念：為了讓學生具有在管理上的特定專業能力，並能集中選課以增加就業競爭力，本所規劃「行政管理」與「科技管理」二類課程。
4. 畢業門檻：
 - (1) 畢業前至少參加一次國內外研討會、專業研習、專業論壇或工作坊，專業領域由指導教授簽名認定。如參加前述會議期間，尚未選定指導教授，由本所所長簽名認定之。
 - (2) 完成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線上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核心單元至少六小時，並取得修課證明。